

## “第三卫生间” 让“方便”不再 尴尬

近期,关于“家长带男童进女厕”的新闻登上了热搜,父母带异性孩子出行会遇到上厕所的麻烦事儿,儿女陪伴异性父母外出如厕时也会有相似的问题。

为了让“方便”不再尴尬,徐汇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近年来持续关注环卫公厕改造中“第三卫生间”的设置,充分利用公厕的有限空间,因地制宜,将已有的无障碍间进行提质升级,改造成更加人性化的第三卫生间。

第三卫生间,顾名思义,既不是男厕,也不是女厕,而是一个“中立”的空间,它不仅可以满足异性家长陪孩童“方便”的需求,还可供亲属陪护行动不便的老人或残疾人如厕,在避免性别尴尬的同时,保护自己和他人的隐私,称得上是厕所文明的又一标志。

自2023年以来,徐汇区已新增4座第三卫生间,分别是宛南五村1号旁公厕、乐山路71号公厕、龙华西路39号公厕、龙州路511号公厕。这些“第三卫生间”,标识明显,设备齐全,方便市民,广受赞誉。

区绿化市容局在公厕的改造过程中,坚持从细节入手,充分体现出老人友好和儿童友好的理念。为了方便老年人和行动不便的人使用,在“第三卫生间”的坐便器、小便器和洗手台边都配备了安全扶手,设置了成人可折叠座椅,全方位体现人文关怀的暖心服务。

“第三卫生间”的空间比较大,除了成人坐便器外,还有低位坐便器、托婴板、儿童座椅及高低洗手台等人性化设施。

厕所是人类文明的尺度,打造“全龄友好”“育儿友好”的公共厕所是衡量城市现代化程度的标准之一。建设“第三卫生间”有利于整体提升公厕的管理水平,某种程度上,它对干净卫生的要求更高。

下一步,徐汇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将加大对大型商场、文化体育场馆、旅游景点、公园等人流密集场所附近公共厕所的“第三卫生间”设置,切实方便有特殊需求的市民,以实际行动更好地为群众办实事。

(来源:区绿化市容局)

李某(男)与王某于1995年结婚,并育有一女。在2015年李某却开始与张某同居,2020年张某又分两次向李某银行卡转账72万元。由于张某患有精神疾病,属于限制行为能力人,2022年李某突然寻不见踪影,张某就每日来到王某居住的小区内大喊大叫、进行骚扰,并要求王某交出李某,扬言若李某不出现便赖在小区不走。因张某频繁骚扰且情绪激动,严重影响王某及家人的日常生活,更令王某一度患上抑郁,王某女儿也不愿出门上班。为解决这个问题,王某向华泾镇“华芳”调解工作室申请调解,希望能够停止侵害。

全国模范调解员、上海市首席人民调解员石顺芳在接收到调解申请后,向王某具体了解了案件情况。王某告知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并称其目前也联系不上李某,而张某的持续骚扰,严重影响了自己与女儿的正常生活,希望张某停止侵害。对于张某所索要的钱款,如果对方能拿出证据证明这些存款为其所有,则可以归还该钱款。并且,由于李某的身份证件及工资卡等都在张某身边,王某也想收回这些物件。

在向王某了解基本案件情况后,针对王某的诉求,调解员也听取了张某的法定监护人吴某(张某儿子)的详细描述。吴某认为,其母张某与李某同居时,吴某已多次告知李某其母亲为限制行为能力人,但是李某不听劝告,坚持己见,甚至写下保证书表示会一辈子照顾张某,李某的种种表现让张某认为其找到了真正的依靠;同时,张某将其多年积蓄72万元分两次转入李某名下的银行卡,这些钱款均以李某的名义购买理财产品,而且目前李某突然不知所踪,不论是基于两人的感情过往还是所涉钱款,张某都是要找到李某的。针对两笔理财产品所涉钱款,吴某提供了相关存单,证明张某享有这两笔理财产品钱款的所有权。

经过对案件事实的调查和分析,结合当事人双方提供的相关证据,石顺芳组织当事人双方进行调解。对案件进行再次梳理时,石顺芳发现,张某的部分诉求权利主体系李

楼道,是社区治理的“最后一米”,是公共生活的“最小单元”。

康健街道某小区78岁的居民王老伯(化名),有捡拾积攒各种垃圾的习惯。长期以来,王老伯把他所收集的垃圾陆续搬运到他所居住的6楼,堆积在楼道等公共区域。经年累月,楼道内堆满垃圾,几无下脚之处,严重影响邻居出行和生活。他还擅自向“平改坡”空间发展,致使楼道“平改坡”空间里也塞满垃圾。

为此,居委和业委会工作人员多次到现场实地察看,了解情况。做王老伯工作,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王老伯每次都配合清理一下,但过段时间,仍我行我素,故态复萌。家人面对固执的老人也无能为力。如此反反复

2月20日上午7时许,李老师在龙漕路乘坐56路公交车,当车辆到达凌云路终点站后,李老师匆忙下了车,却将装有平板电脑的布袋遗落在车上,到学校后没过多久,她才发现电脑不见了。上午9时许,心急如焚的李老师抱着试试看的心理,折返“来时的路”问询,都没有着落。直到来到56路凌云路调度室问询才有了转机。李老师刚一进门,就看到自己的平板电脑在调度室的办公桌上,经与当班调

# 重重矛盾如何解 “华芳”调解工作室出手止纷争

□记者 殷志军 陆翔



某,李某若是不出面授权,王某作为李某的妻子,则无权处置李某相关财产,调解也就无法推进。石顺芳及时向王某作出说明,希望李某能够出具王某作为其代理人的委托书,以顺利推进后续调解工作。很快,王某便主动联系调解员,向调解员递交了李某的委托书及李某拍摄的委托视频,调解进程得以继续开展。

针对钱款的利息补偿等问题,石顺芳结合案件事实提出调解方案,劝说双方当事人各让一步,由王某向吴某支付一万元作为该笔利息损失的补偿,当事人双方经过考虑后当场表示同意。最后,在调解员的主持下,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

石顺芳表示,本案是涉及婚外情的家庭关系问题叠加经济纠纷的复杂型案例,家庭

是最基本的社会设置之一,也是最基础的群体形式,因此,家庭关系的稳定是社会稳定的重要因素,“通过与当事人双方的真诚沟通,引导当事人直面婚姻家庭中的病症,同时,对纠纷双方进行释法说理,成功地化解了这起因婚外情引发的纠纷,从而维护了社会的和谐稳定。”

据了解,曾荣获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的石顺芳被上海市调解协会评定为首席人民调解员,她始终坚持“矛盾纠纷无小事”的工作理念,自2006年以来,长期工作在基层调解第一线,她不怕“跑断腿、磨破嘴”,用真诚打动人,用法理说服人,深受社区居民群众的喜爱。她从事人民调解工作十几年来化解各类纠纷五百余起,调解成功率98%,为华泾地区的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贡献。

## 老人拾荒成瘾“堵”楼道 社区协力清理“垃圾堆”

□记者 吴会雄

复,楼道和“平改坡”空间内垃圾爆棚,成为社区一个老大难问题。

2022年底,邻居忍无可忍,以扰民理由将王老伯上诉至法庭。居委、业委会、物业工作人员在法庭开庭前介入。街道城管也到了现场,在王老伯家人配合下,对其说明利害关系,要求彻底清除积存垃圾,恢复楼道秩序。

在居委、业委会、物业工作人员劝导下,王老伯最终同意配合彻底清除垃圾。

清除垃圾当日,小区居委、业委会、物业“三驾马车”都来到现场参与清理工作。街道管理办安排多名市容协管队员帮忙出力,从6楼楼道和“平改坡”空间内清理下来的垃圾堆积如山。

街道、居委和业委会人员决心通过这次清运积存垃圾工作,举一反三,建立相关长效机制,加强楼道巡查力度,消除火灾安全隐患,防止堆物反弹。

## 平板电脑失而复得 “一程一检”立功劳

□通讯员 冯联清

度员王艳核对后领回了自己丢失的平板电脑。

原来李老师乘坐的车辆抵达凌云路终点站后,当班驾驶员钱志宏做“一程一检”时,发现后排座位上有一台平板电脑,马上交给当班调度员王艳。正当调度员王艳犯愁如何才能找寻失主时,失主却自己找上门来了。

“真的是非常感谢你们,我是学校的老师,电脑里面有很重要的学习资料,要是丢了,连备份也没有,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非常感谢56路好司机、好调度员!”临行前,李女士对公交人拾金不昧的精神不停赞许,并表示会再次前来送锦旗以示感谢。